

苏州大学关于高能束材料连接原位实时监测系统 招标公告  
(招标编号: S2025067)

项目所在地区: 江苏省/苏州市

**一、招标条件**

本高能束材料连接原位实时监测系统已由项目 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: 1000.0000000 万元, 招标人为苏州大学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。

**二、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**

规模: 高能束材料连接原位实时监测系统 1 套。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,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高能束材料连接原位实时监测系统

**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**

高能束材料连接原位实时监测系统:

(一)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;

(二)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;

(三)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;

(四)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;

(五) 近三年内,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;

(六)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**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**

获取时间: 2025 年 11 月 12 日 17 时 00 分到 2025 年 11 月 28 日 12 时 00 分

获取方式: 网上自行下载:

<https://zbzx.suda.edu.cn/65/f5/c9291a681461/page.htm>

**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**

递交截止时间: 2025 年 12 月 03 日 09 时 00 分

递交方式: 顺丰快递邮寄方式(建议优先采用)

**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**

开标时间: 2025 年 12 月 03 日 09 时 00 分

开标地点: (一)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;

(二)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;

(三)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;

(四)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;

(五) 近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
(六)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## 七、其他

一、项目名称：高能束材料连接原位实时监测系统

二、招标编号：S2025067

三、招标人：苏州大学采购与招投标管理中心

地址：江苏省苏州市东环路 50 号凌云楼 0904 室

邮编：215021 传真：0512-67165076

联系人：丁老师 电话：0512-67504198, 67504359

电子邮箱：dingy@suda.edu.cn

技术联系人：彭老师 电话：17317209894

电子邮箱：pengjingjing@mat-jitri.cn

四、招标货物品名、数量及主要性能参数要求

高能束材料连接原位实时监测系统 1 套

(一) 主要技术参数及配置要求

具体详见网址：<https://zbzx.suda.edu.cn/65/f5/c9291a681461/page.htm>

(二) 质保期不少于 12 个月（设备调试验收合格后起算）

(三) 验收标准及付款方式

1. 验收标准及验收程序

设备在用户现场安装调试完成后进行一次性终验收，验收内容包括：空间分辨率、管电压、成像帧率、激光功率、增材成型精度、温控范围、腐蚀容器直径、疲劳加载频等参数符合要求，并完成全部系统功能测试及工艺验证后，签署验收单即视为终验收合格。

2. 付款方式

2.1 合同签订后，支付合同总额 60% 的预付款；

2.2 供方发货至需方指定地点，设备在需方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后，支付合同总额 30% 的终验收款；

2.3 验收合格后稳定运行 1 年且产品无质量问题，支付合同总额 10% 的尾款。

2.4 每次付款前，中标单位均须提供对应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。

(四) 履约保证金

中标单位须在签订合同后 15 天内缴纳合同金额的 5% 作为履约保证金，验收合格并稳定运行 1 年后无息退还。

五、投标单位资质要求

(一)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
(二)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
(三)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
(四)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
(五) 近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
(六)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六、评分标准

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，总分为 100 分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(一) 针对中小企业、残疾人福利企业和监狱企业的评审（加分）：

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、《江苏省财

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》（苏财购〔2022〕45号）、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7〕141号）和《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4〕68号）的有关规定，对于符合上述文件规定情形的小微企业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报价给予10%的扣除，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，如扣除后的价格为最低价的，则作为评标基准价，中标金额则以实际投标报价为准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、微型企业的，不重复享受政策。

小微企业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；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（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。

注：

- ①填报“中小企业声明函”需严格按“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通知中的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进行。
- ②若供应商提供的声明函或认定证明为虚假材料，按“政府采购法”相关规定处理并报请政府监管部门给予行政处罚。

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及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，本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：工业。

## （二）技术参数、配置及整体综合性能分（50分）

### 1. 技术参数及配置（35分）

投标人需提供反映该技术参数的技术支持资料（测试报告或产品说明书）等作为评标依据，否则视为偏离。

（1）所投产品多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（偏离），或参数偏离超出用户教学、科研可接受范围的，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可作为无效投标。

（2）所投产品不满足招标文件标注“\*”技术条款要求的（偏离）、配置不详、技术参数不清或缺漏项的，每处扣5分。

（3）所投产品不满足招标文件未标注“\*”技术条款要求的（偏离）、配置不详、技术参数不清或缺漏项的，每处扣3分。

### 2. 综合性能情况（15分）

（1）所投产品性能参数优于招标文件中技术条款要求情况（评委会认为超出指标有意义的）（6分）。其中优于项，每处加2分。

（2）所投产品的市场反馈情况（9分）。根据所投产品的品牌影响力、市场占有率（同行业为主）、现有用户的反馈情况、使用投标产品发表的学术论文情况等综合评定。

## （三）价格分（30分）

1. 评标基准价：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，评标基准价为满分30分；

2. 其他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得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：投标报价得分 = (评标基准价 / 投标报价) × 30分。

## （四）综合商务（20分）

### 1. 投标人业绩（8分）

投标人应提供自2020年1月1日以来的同类工业装备或焊接类设备供货业绩。每提供1个同类项目业绩得1分，累计最多计8分。（提供合同扫描件，否则不予认可）

### 2. 投标人实力（6分）

认证体系：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、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、ISO 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证书，每提供一项得 2 分，不提供不得分。

### 3. 质保期（3 分）

投标人对投标产品的质保期每增加 1 年加 1 分，最多加 3 分。

### 4. 其它优惠措施等（3 分）。

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在招标文件要求范围以外，评标委员会认可的优惠措施综合评定。

七、本次招标采用一次性报价方式，投标人应按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内容报出最终总价，不得另行分项或额外加价。报价应包括所投仪器设备、配套辅机、配套软件、必要零配件，以及设备运行所需的水、电、气和废水、废气等环保处理设施的供给与接入所涉及的全部费用，同时涵盖设备地基施工、运输、安装、调试、验收测试、现场培训、运行维护及相关税费（含美国产品被加征关税）、国际国内运输及保险费用等，确保设备在安装调试后能够满足安全、环保及正常生产运行的各项要求。

## 八、投标文件的组成

### （一）投标文件一

1、投标函

2、投标报价表

3、详细配置及分项报价清单

（二）投标文件二（文件中不得出现所投产品报价及配置分项报价，否则作废标处理）

1、投标基本情况一览表

2、详细配置清单、技术规格偏离表和投标产品彩页

3、技术方案、服务承诺、培训承诺

4、资格证明文件

特别说明：

1、“投标文件一”和“投标文件二”应分别装订和密封，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

2、“投标文件一”，正本一份，副本一份

“投标文件二”，正本一份，副本五份

3、相关材料及填写规范按照《苏州大学招标采购仪器设备投标人须知》第三条“投标文件”中的具体要求执行。

九、货物交货期、交货地点、付款方式、安装、调试、验收以及售后服务等相关商务要求，按照《苏州大学招标采购仪器设备投标人须知》第 21 条中的要求执行。

十、各投标人在投标前，须认真阅读《苏州大学招标采购仪器设备投标人须知》和本招标公告，完全了解并接受其所有条款及要求，并在 2025 年 11 月 28 日 12: 00 前将报名函（格式见附件 4）发送邮件至采购人处（dingy@suda.edu.cn）。

## 十一、递交投标文件相关事宜：

### （一）顺丰快递邮寄方式（建议优先采用）

1. 寄达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3 日 9:00 前；

2. 收件人信息：

收件人：丁老师

联系方式：13862165427

收件地址：江苏省苏州市东环路 50 号苏大东校区（采购与招投标管理中心）

### （二）现场递交方式

1. 递交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3 日 8:30~9:00

2. 递交地点：江苏省苏州市东环路 50 号苏州大学东校区东大门

十二、投标截止时间：2025年12月3日9:00。

十三、开标时间：2025年12月3日9:00。

招标公告 附件.rar

#### 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江苏省财政厅

#### 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苏州大学  
地 址：江苏省苏州市东环路50号凌云楼0904室  
联 系 人：丁老师  
电 话：0512-67504198  
电 子 邮 件：dingy@suda.edu.cn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\_\_\_\_\_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\_\_\_\_\_（盖章）